

证券代码：835553

证券简称：瑞兴医药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53	瑞兴医药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将 2022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11）。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

规定，就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就公司 2022 年的财务情况，公司已编制相应 2022 年财务报表，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已实施权益分派，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2022 年度公司不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事项，董事会已经制订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拟定 2023 年度监事薪酬如下：

监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不另领取监事津贴。

（九）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为客观公

允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及《关于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华兴专字[2023]22013410036号）。

（十）审议《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为更准确、合理的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1）、《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0）、《2021 年年报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以及《2021 年年报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十一）审议《关于购买合肥华威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分别向佛山市珂吉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瑞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汇领医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所持合肥华威药业有限公司（下称“华威药业”）11.19%（对应 671.40 万元认缴出资额）、6.80%（对应 408.00 万元认缴出资额）、6.12%（对应 367.2 万元认缴出资额）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合肥华威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霍杰华 联系电话：0757-23338874
电子邮箱：259420719@qq.com。

请参与会议的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